

# 达州绕城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施工安全总体风险评估咨询服务 比选公告

## 1. 比选条件

达州绕城高速公路西段工程项目（以下简称“绕西项目”）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达州绕城高速公路西段项目核准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21〕284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四川达州绕城西段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绕西公司”或“比选人”），建设资金为业主自筹及银行贷款，资金已落实。经研究，需采取公开比选方式选取第三方单位为绕西项目提供施工安全总体风险评估咨询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有意向且符合条件的单位（以下简称“比选申请人”）均可参加本次比选申请。

##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 2.1 项目概况

SS线达州绕城高速公路西段工程高速公路项目位于达州市，主线起于达州市通川区安云乡，接G5012恩广高速公路，经通川区双龙镇、达川区大堰镇、管村镇，止于罐子镇，接营山至达州高速公路，路线长度31.981公里，较项目核准批复增长0.081公里；西外高速公路支线起于主线大堰镇附近，设隧道穿越铁山后接城市道路金南大道西延线，路线长度6.271公里，较项目核准批复增长0.071公里。

主线共设置桥梁10551.75米/33座（包含互通区主线桥），均为大桥，设置涵洞及通道41道，设置长隧道5167.5米/3座，主线桥隧比例为49.2%；设置互通式立交5处，其中枢纽互通3处，一般互通2处；设置服务区1处，管理中心1处，隧道管理所1处，养护工区1处，设置匝道收费站4处，主线占用土地3326.8亩。西外支线共设大桥1050.2米/4座（均位于大堰枢纽互通，计入互通），特长隧道3869.5米/1座，西外支线桥隧比例为79.1%；西外支线占用土地94.5亩。

### 2.2 技术标准

本项目按照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有关规定，主线按全立交、全封闭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26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公路—I级；隧道建筑限界10.75×5.0米；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西外支线按全立交、全封闭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支线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33.0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公路—I级；隧道建筑限界14.0×5.0米；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全线同步建设必要的交通工程和沿线设施。其他技术指标应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中的相关规定。

### 2.3 比选范围、标段划分及服务内容和服务期限及要求

比选范围：本次比选范围为：四川达州绕城高速公路西段工程项目施工安全总体风险评估咨询服务。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标段号为：RXFP。

服务内容：根据比选人提供的设计资料，结合绕西项目实际情况，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四川省地方标准，以及《高速公路路堑高边坡工程施工安全风险评估指南》、《公路桥梁和隧道工程施工安全风险评估指南》等相关施工安全风险评估编制文件要求，采用有充分依据的技术手段，分析绕西项目施工中存在的安全生产问题，并提出有效、合理且可行的安全性改善措施或建议，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施工总体安全风险评估报告》，并按照专家意见或比选人要求，对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组织并通过评审和行业主管部门审查，以及提供必要的后期服务。

服务期限及要求：30个工作日（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算），中标人须交付经比选人认可的纸质版《施工总体安全风险评估报告》8份，同时确保方案的可靠性、合理性、适用性、经济型及规范性。（即使已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并按时提交项目《施工总体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但之后若出现需要比选申请人配合解决本项目履行过程中的遗留问题，比选申请人亦必须予以协助）。

###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 3.1 资质要求：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企业不包括外商独资企业和中方拥有股权未超过50%的中外合资企业）；持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由基本账户开户行盖章确认或由比选申请人盖单位章确认）；

②比选申请截止日前已纳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www.tzxm.gov.cn/>）中的“工程咨询单位名录”（咨询专业：公路。咨询服务范围：评估咨询），且比选申请人名称与该名录中的相应单位名称完全一致。

3.2 业绩要求：近5年（自2018年7月1日起至比选申请截止日止，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公路工程项目的施工总体安全风险评估或施工期安全技术咨询服务业绩。

#### 3.3 主要人员要求：

①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②近5年（自2018年7月1日起至比选申请截止日止，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在1个公路工程项目的施工总体安全风险评估项目或施工期安全技术咨询服务中担任过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③提供在开标前上个月或上上个月开始，往前连续6个月在该比选申请单位为其办理的养老保险缴纳



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比选申请单位参保的证明。

3.4 信誉要求：（①~③项要求比选申请人提供信用情况承诺函即可，无须再附其他证明材料。）

①比选申请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此次比选申请（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结果）。

②比选申请截止日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比选申请人，本次比选不接受其中请（事业单位除外）。

③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2020年1月1日起至比选申请截止日止）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本次比选不接受其申请。

3.5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申请；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3.6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申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申请。否则，相关比选申请均无效。



#### 4. 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综合评估法。

####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比选申请的潜在比选申请人，请于2023年7月3日开始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scgs.com.cn/>）和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https://dsgs.scgs.com.cn/index.html>）网站上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5.2 若有问题需要澄清，比选申请人应在2023年7月5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前，将所需澄清问题以书面方式，按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地址通知比选人，比选人将在2023年7月6日17:00前，以补遗书的形式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scgs.com.cn/>）和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https://dsgs.scgs.com.cn/index.html>）网站上作出书面解答，由比选申请人自行下载。

5.3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期间实时关注比选人指定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

通知。查阅下载过程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负。

## 6. 比选申请文件的送交及相关事宜

6.1比选人不召开比选申请预备会。比选申请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比选申请人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无论是否踏勘过现场，均被认为比选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之前已经踏勘过现场，对本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已经十分了解，并在比选申请文件中已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

6.2比选申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2023年7月11日09:30~10:00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11日10:00时（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到四川高速大厦B区9楼901室（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

## 7. 比选申请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比选申请保证金。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scgs.com.cn/>）和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https://dsgs.scgs.com.cn/index.html>）网站上发布。

## 9. 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比选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3日内，将评审结果即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scgs.com.cn/>）和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https://dsgs.scgs.com.cn/index.html>）网站进行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 9.2 投诉处理

本次比选监督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04年7月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11号、国家九部委2013年第23号令修订）、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9年第24号）、《四川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川交发〔2019〕32号）的规定接受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11号（九部委第23号令修订）和川交发〔2019〕32号的规定执行。超出投诉时效的以及应先向比选人提出异议而未提出的相关投诉都将不予受理。

电 话：0818-2692520

地 址：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麻柳大道700号

邮 编：635711

#### 10. 联系方式

比 选 人：四川达州绕城西段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比选人地址：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朝阳街道凤凰大道 472 号

联 系 人：黄先生 周女士

电 话：0818--2633459

比选人：四川达州绕城西段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7 月 3 日



